

近百名来自辽宁各地的高考生家长不惜以下跪的方式乞求本该属于自己孩子的大学录取通知书,但梦想却被摧毁了。辽宁省教育厅近日答复,由于沈阳音乐学院擅自违反教育部、辽宁省教育部门有关规定违规招生,这些考生未能被录取完全是由沈阳音乐学院造成的。



学校划定分数线,意义何在?众所周知,不就是学校录取考生或将考生拒之门外的依据么?考生成绩超过了学校划定的各项分数线,达到了录取要求,学校录取考生理应“板上钉钉”,加之,专业课合格证书上还标明“计划名额之内”,无疑更是给考生及家长吃了一颗大大的“定心丸”。正因为学校“喂”的“定心丸”,考生和家长们以为高枕无忧了。然而,考生们却得知因为招生指标不够,

不能被录取,与此同时,这些考生也错过了选择其他学校的时机。如此“坑爹”,考生家长们无奈之至,在教育厅前集体下跪,这到底是谁之过?

由于教育部门与学校之间缺乏有效沟通,从根本上,更是学校欠缺对考生切身利益的考虑,才酿成了这场所谓的“闹剧”。事情发生后的第一时间,本应由教育部门主动解决,却显示出被动的工作作风,并未及时正视矛盾的激化,为考生和家长真正解决问题,而是选择避而不见。这样的工作态度不得不让人唏嘘不已,而家长们在教育厅门前的“集体下跪”,用看似柔软的低姿态,折射出对相关部门“无为而治”强有力的抗议和莫大的羞辱。

请相关部门将心比心,若是教育厅领导的孩子出现这样的情况,各部

门会如何应对呢?应该不会有“集体下跪”的苦情戏码出现,或许一句话或是一个招呼,就能解决问题吧。

“家长为孩子下跪”并不是第一次出现。就在前不久,四川南充现“微笑局长”,家长为孩子能在划片内读书给市教育局局长下跪,暂不论家长行为合不合适,这一“跪”是否仍然暴露出我国一些地区读书难的教育类问题。

我国是人口大国,要想更好更快的发展,教育问题至关重要。唯有建立起完善的教育制度,严格监控把关学校招生等重要环节,让每一位考生都拥有公平、公正、公开的竞争机会,真正将“权力装进笼子”里,维权者才会自动放弃“下跪”这样的无奈之举,让一切正规维权通道透明顺畅起来,教育部门才能得到更多的信任和尊严。

(据荆楚网)

# 家长“集体下跪”谁之过?

## “下跪求学”是打错板子后的“有病呻吟”

辽宁省教育厅一纸“省内高校的出省计划一律不得调回省内使用”的文件,让本是录取保证的“计划内”名额,成为一纸空文,致使诸多考生录取泡汤。更要命的是,此时二本已录取结束,考生不得不面对“本科的分,专科的命”的残酷现实。家长“下跪求学”,虽然是一场倒逼省教育厅“收回成命”的表演秀,行为艺术又何尝不是对“冷酷纠偏”的悲情回应。

应承认,所谓的“计划名额之内”,是学校为圈得优质生源的乱承诺,属于违规之举。从政策层面,应不予以承认。教育厅也有义务、有权力进行政策纠偏。然而,修正错误不能打错板子,更不能以牺牲考生利益为代价。试问,出

错的是学校,挨板子的却是考生,如此“张冠李戴”式的纠偏,有意义么?

其实,学校的诸多做法有待商榷。其一,“计划名额之内”应该是可丁可卯,甚至留有余量,可为何今年要靠调回外省名额?其二,叫停“计划内”招生的文件,7月14日到沈阳音乐学院,可学校却没有及时通知家长,致使考生错过二招录。其三,教育部叫停“计划内”招生,可谓是三令五申,可沈阳音乐学院为何还是“我行我素”呢?但遗憾的是,虽然沈阳音乐学院敢于“一而再,再而三”的进行“计划内”招生,就是因为问责的板子总是落在“计划外”。致使学校的“出轨”成本,最终让考生买单。

艺术学习是一个既需要“烧钱”,又消耗大量时间、精力的项目。正所谓,“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可以想象,为获得“计划名额之内”红章的专业考试合格证,20多个家庭付出了多少的艰辛与努力。然而,在即将怒马鲜衣的前一秒,却因为学校的违规无学可上,是多么大的打击啊?

由此观之,家长“下跪求学”,是政策纠偏的板子,打错对象后的“有病呻吟”。一方面,学校出轨却不受问责,一而再的犯错。另一方面,考生无错却承受不该遭受的雷霆一击。因此,教育主管部门,不能只讲政策不讲方法。

(据红网)

## 警惕“下跪求学”背后的集体无规则意识

现代社会,平等、公平、依法维权是公民意识成熟的标志,诸多家长以下跪的方式乞求大学通知书,令谁堪堪?

当然,始作俑者是沈阳音乐学院。该校在所发放的本科招生专业考试合格证上加盖“计划名额之内”的行为,违反了教育部办公厅有关规定,即恶性抢夺生源,多年使用调剂潜规则,而且在省教育厅再次下文重申之后依然故我,没有对无法循旧例录取的所谓“计划名额之内”的考生进行提醒、转换志愿或其他补救工作,导致数十名学生过了一本录取线却无法如愿入学的严重事件,应该为此承担责任。

有专家表示,教育部门应该处罚违规操作的这个学校,但不能让学生来承担这个后果,教育部门和学校应该共同协商解决这个问题,对此,笔者有不同看法。解决这个问题,无非就是进入沈阳音乐学院就读。而沈阳音乐学院迟迟不通知家长,就是希望再次用省外剩余的

招生计划调整到省内使用,有利用家长要挟省教育厅的意图。

据家长们说,学校给出的原因是,教育厅不同意学校把在外省没有用完的招生名额调剂到本省使用。一下子就把矛盾的靶心对准省教育厅。事实上,从前年开始,教育部就已经规定不得向考生提前承诺录取,学校不可以通过在全国范围内协调、调度招生指标进行违规录取,而2014年2月12日,辽宁省教育厅和省发改委联合印发的通知,也明确规定“从2014年起,艺术类省内和省外招生计划由学校自主确定,未完成的艺术类省内和省外招生计划不可调出调进使用,也不可用于非艺术类招生计划的调整”,因此,没有同意沈阳音乐学院再次调剂的要求。做为艺术类考试的家长和学生,对于事关重大的教育文件难道一点都不知情?对于明令禁止的“计划内”违规招生,人们是否抱有侥幸之心?而既然艺术类省内和省外招生计划由学校自主确定,每年省外

计划常常多余,沈阳音乐学院为何不加大省内招生名额,而要执意“调出调进”,其中有着何种猫腻?

我们还要看到,当天来到教育厅门口的,大约有40人,除去拿到“计划内”专业考试合格证的十几名家长外,还有许多拿到专业课合格证但不属于“计划内”的家长。这些“计划外”的考生大约有200个。也就是说,真正因故失学的学生并不多,是有些人故意夸大了这一数据,渲染了这一悲情场景,更多的人还希望搭车上学。如果这些学生依然被违规录取,政府部门的法律法规岂不是成为一纸空文?如果下跪就可以绑架舆论、实现一己之私,高考公平和法律法规将置于何地?

固然,“下跪求学”其情可悯,然而,我们要警惕“下跪”被违规操作绑架,更要警惕“下跪求学”背后的集体无规则意识,这是法治社会不可承受之重。

(据光明网)

## “下跪求学”事件如何善后

对辽宁省教育厅的定性,沈阳音乐学院招办负责人倒也承认,说造成这次事件是学校在招生计划协调上出现了错误,过去计划可以跨专业调整,也可以把省外计划调到省内,今年都严格禁止了,他们是“犯了经验主义错误,还是根据往年的惯性和习惯在工作”。

果真只是“犯了经验主义错误”吗?当沈阳音乐学院还想照往年的办法行事时,被省教育厅否决了,依据是今年2月12日省教育厅和省发改委联合印发的通

知精神。而从报道中可以得知,今年4月乃至5月,这所学校还在以违背这一精神的违规方式招生。是学校不知道有这样一个通知吗?还是明知故犯,抱着侥幸心理以为可以涉险过关?

如果报考这所学校的考生在

这个事件中也有过错,则又另当别论。但省教育厅负责人明确表示,“考生在这件事中没有过错”,是学校的违规招生造成了这些考生落榜的后果。对学校违规招生调查处理是必要的,问题在于,时间不等人,招录工作不等人,当地艺术类考生第三批本科院校迄今也录完了,这些沈阳音乐学院的“落榜生”如何安置呢?

一位家长说:“我拿着一本的成绩去上个大专可能吗?”我们要问的则是,让毫无过错的考生拿着一本的成绩去上个大专合适吗?难道要让考生为学校的违规行为承担责任吗?

学校违规招生导致的“下跪求学”事件如何善后,对当地政府及教育主管部门是个考验。考生既然没有过错,那么他们主张的权利就应当得到支持。如果建议沈阳音乐学院接收这批考生中的成绩合格者,看起来很荒唐,但未尝不是一个思路,不过前提是务必严肃处理校方责任人。倘若谁认为考生和家长是违规行事的“坚强后盾”,那么就一定要让他付出代价。假如此路不通,那么在追究责任人的同时,根据考生的意愿加以调剂,并考虑让学校对考生给予适当赔偿。

无论怎样处理,考生都不能成为违规招生事件中的牺牲品,更不能成为无人管顾的“弃儿”。老实说,无辜的他们在这次违规事件中已经受到了伤害。

(据半月谈网)